

招标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行业二维码项目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JXTC2024110124**

招 标 人：**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_Toc17282_WPSOffice_Level1)** **[1](#_Toc17282_WPSOffice_Level1)**

[第一章 招标邀请](#_Toc9572_WPSOffice_Level2) [1](#_Toc9572_WPSOffice_Level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_Toc24902_WPSOffice_Level2) [5](#_Toc24902_WPSOffice_Level2)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_Toc23466_WPSOffice_Level2) [24](#_Toc23466_WPSOffice_Level2)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_Toc14675_WPSOffice_Level2) [31](#_Toc14675_WPSOffice_Level2)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29962_WPSOffice_Level2) [39](#_Toc29962_WPSOffice_Level2)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_Toc9572_WPSOffice_Level1)** **[60](#_Toc9572_WPSOffice_Level1)**

[第六章 投标要求](#_Toc21057_WPSOffice_Level2) [60](#_Toc21057_WPSOffice_Level2)

[第七章 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_Toc7734_WPSOffice_Level2) [63](#_Toc7734_WPSOffice_Level2)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招标邀请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受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的委托，对其行业二维码项目设备采购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行业二维码设备采购

2.项目编号：JXTC2024110124

3.招标范围：

|  |  |  |  |
| --- | --- | --- | --- |
| 采购货物名称 | 数量 | 单位 | 技术要求 |
| 行业二维码项目设备采购 | 1 | 套 | 详细的技术参数见招标文件 |

4.招标控制价：41.74万元

5.交货期：招标人下达供货通知后的30日历天内完成交付并安装，且承诺供货安装不另外收取安装费。

6.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7.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及招标人要求标准

二、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简称“中国境内 ”)注册的，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拒绝接受三年内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和重大失信行为供应商报名；

6.拒绝接受三年内存在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个人行贿行为的供应商报名；

7.拒绝负责人存在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存在股权关联的企业，经协商可允

许一家报名）供应商报名；

8.拒绝接受被烟草行业列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

9.中标供应商涉及采购项目相关案件查办过程中，有配合相关机构、部门调查并提供证 据、作证的义务；如果发生拒不配合调查工作的情形，招标人有权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中标后不允许分包与转包；

12.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13.其它条件：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10月24日至2024 年10月31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 时，下午 14:30 至 17:0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本项目只支持线上获取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有意向的投标人请于2024年10月24日至2024 年10月31日（北京时间）登录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网站(网址：https://www.yingcaicheng.com)公告查看页面点击“立即参与”，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它资料。未获取电子招标文件及其他材料的不能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未注册的投标人须先完成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如已进行注册则直接网上缴费并下载即可)

备注:

1)具体注册事宜可登录精彩纵横云采购平台网站(https://www.yingcaicheng.com)查看“帮助专区”;

2)相关问题也可拨打咨询电话:400-8566-100(注册咨询电话)，咨询QQ:2307583988、811028657、3132922569；

3)以上手续必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期内完成，因未及时办理注册审核手续影响获取招标文件及参加投标的，责任自负。

3.方式：线上获取

4.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时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提供下列材料：

1）“三证合一 ”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如为法定代表人则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平台使用费：200元（售后不退）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4 年11月14日 09：30 时前（北京时间）；

地点：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六楼会议室（鹰潭市月湖区天洁西路16号）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11月14日 09：30 时（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六楼会议室（鹰潭市月湖区天洁西路16号）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国家局政府网站上同时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

地 址：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天洁西路16号

联系人：王婷

联系电话：0701-7070909

招标代理机构：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鹰潭市信江新区果喜大厦C座4楼

联系人：吴丹平

联系电话：0701-665521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规定 |
| 1 | 招标项目及招标范围 | 1.项目名称：行业二维码项目设备采购  2.招标范围：详见“第一章 招标邀请 ” |
| 招标控制价 | 41.74万元 |
| 资金来源 | 自筹 |
| 公告媒体 | 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国家局政府网站 |
| 2 | 招标人 | 招标人：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  地 址：江西省鹰潭市月湖区天洁西路16号  联系人：王婷  联系电话：0701-7070909 |
| 3 | 招标代理机构 | 名称：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江西省鹰潭市信江新区果喜大厦C座4楼  电话：0701-6655211  联系人：吴丹平 |
| 4 | 投标人资格条件 | 详见“第一章 招标邀请 ” |
| 5 | 项目现场勘察 | 本项目属于货物类采购，不需要现场勘察 |
| 6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转包、分包 | 中标后不允许分包与转包 |
| 7 | 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 交截止时间至少 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
| 8 |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 时间：2024 年11月14日 09：30 时(北京时间)  地点 :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六楼会议室（鹰潭市月湖区天洁西路16号） |
| 9 | 开标时间、地点 | 时间：2024 年11月14日 09：30 时(北京时间)  地点 :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六楼会议室（鹰潭市月湖区天洁西路16号） |
| 10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800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元整），提交方式为转账，保证金截止时间: 2024 年11月14日 09：30 时（投标保证金的缴纳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  收款人户名：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西银行南昌红谷滩支行  银行账号：79190720190600186962  注：保证金仅接受转账或电汇形式交纳，从投标人银行账户公对公转账或电汇到上述银行账户，汇款用途需注明“ 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xxx 项目保证金 ”，汇款以到帐为准。 |
| 11 | 投标有效期 | 自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日(日历日) |
| 12 | 投标文件份数 | 资格文件正本一套、副本四套；（单独密封）  报价文件正本一套、副本四套；（单独密封）  技术商务文件正本一套、副本四套；（单独密封）  电子版文本（含资格、报价、技术商务文件）；（(U盘一个，单独密封）  （上述材料必须胶装，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
| 13 |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 行业二维码项目设备采购项目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在 2024 年 月 日 9 时 30 分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人名称：  其他 |
| 14 | 定标原则 | 1.招标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分值并列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技术评审得分相同的，按商务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列；都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中标候选人。 |
| 15 | 交货时间、地点 | 交货时间： 招标人下达供货通知后的30日历天内完成交付并安装，且承诺供货安装不另外收取安装费  交货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
| 16 | 付款方式 | 中标人根据招标人需求发货并负责安装，招标人在货物交付及安装完毕后对每批次货物进行验收，并交接所有与货物相关的资料及相关证书。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当前批次与投标报价税率一致、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货物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招标人在收到前述发票后支付当前批次全部货款。 |
| 17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5 %。提交方式为对公转账。  中标人应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5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人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号，未在规定时间内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不得签订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后,货物按要求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且无未解决的质量问题,招标人收到中标人退回履约保证金申请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启动付款程序无息退回。  开户人：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鹰潭市信江新区支行  账号：**194704753843**  注： 以电汇方式递交履约保证金须在电汇凭据附言栏中写明采购编号、包 号及用途(履约保证金)。 |
| 18 | 其他规定 | 投标人需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
| 19 | 重要提示 | 供应商依法纳税和缴纳社保资金等涉及基本投标资格有关内容，应当在投标文件目录和正文单独予以着重标识 |
| 20 | 招标人声明 | 1、投标人如果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中标后、签订合同时或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存在不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招标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终止供货、解除已签订的合同且不进行任何补偿、赔偿。  2、投标人因参与投标活动而涉及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害、侵犯他人权益、仲裁或诉讼等，应当责任自负、费用自担，并应保证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免于承担上述责任或者其他不良影响。  3、潜在投标人自获得招标文件等项目相关资料之日起，应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项目情况，认真分析获取的资料，对于漏项、缺项、错项、先后冲突的内容以及不清楚、不清晰的内容，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应积极主动向招标人一次性提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时间内提出的视同认可招标文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无论何种原因而产生的额外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均不负责。  4、中标人公示后，招标人将组织人员对中标人进行履约能力审查，通过实地调研、资质复审等形式审查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和投标资料的真实性，如审查发现中标候选人提供虚假资料投标、骗取中标或不具备履约能力的，取消其中标人资格。  5、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不良行为：  (一)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干扰其他供应商参与采购活动的；  (二)非法打听、获取潜在投标人及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等保密信息的；  (三)以非正常渠道接触知悉采购项目评审情况的人员，打听评审情况的； (四)以电话、短信、邮件等方式恶意威胁、骚扰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采购单位工作人员的；  (四)履约期间，供应商资质等信息发生实质性变更，不及时告知采购单位或故意隐瞒，造成采购单位损失的；  (五)无正当理由未按合同规定履行合同义务，存在延迟交付、不完全履行、偷工减料等情形的；  (六)未经采购单位同意擅自更换合同约定或者投标、响应文件承诺的货物、原材料、组部件，降低标的物标准的；  (七)履约期间向采购单位无正当理由加价，或者以不正当手段谋取提高供货份额、以不正当理由拖延工程结算的；  (八)项目验收不合格且拒不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符合要求的；  (九)合同期内三次收到在供应商日常管理过程中发出《整改通知书》的。  对不良行为供应商，招标人按照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对影响较轻的，根据合同约定降低供货份额或缩短服务期限；对影响较重的，终止或解除合同。  6、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严重不良行为：  (一)以他人名义投标、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  (二)出让或者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的；  (三)超越本单位资质等级承揽项目、未取得资质证书承揽项目或者以欺骗手段取得资质证书承揽项目的；  (四)以违法违规手段实施围标串标的；  (五)无正当理由在中标(成交)后拒不签订合同、拖延签订合同的；  (六)将中标(成交)项目转让或者肢解转让给他人或者违约分包的；  (七)擅自中止或者终止采购合同的；  (八)提供假冒伪劣产品，严重影响烟草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  (九)提供的物资、服务出现严重问题且拒绝整改，或者整改后仍不合格，或者拒不承担合同约定的售后服务义务且拒绝协商解决的；  (十)提供的产品或服务侵犯知识产权、含有重大安全漏洞或者危害信息系统安全的；  (十一)擅自泄露商业秘密、敏感信息等，给企业造成不良影响的；  (十二)故意隐瞒质量瑕疵，给采购单位产品质量带来风险,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  (十三)向干部职工、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委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十四)因违法、违规、违约造成烟草企业直接经济损失数额在20万以上的；  (十五)合同期内累计发生两次以上不良行为情形；  (十六)政府相关部门认定的其他严重不良行为情形。  对严重不良行为供应商在终止、解除合同的基础上，1至3年(含)内在全省系统不邀请(发出投标邀请函)、不洽谈(单一来源谈判)、不询价(询比)。  注：潜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视同接受上述**“**招标人声明**”** 的要求 |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

声明：本项目为企业自主招标项目，非法定招标项目，亦不属于政府采购项目。由招标代理机构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等法律法规组织实施，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属于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

1.定义

1. 1 “招标人”是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

1.2 “招标代理机构”是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1.3 “投标人 ”是响应招标文件的法人。

1.4 “ 中标人 ”是指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

1.5 “评标委员会 ”是依据有关规定组建，依法履行评审采购活动职责的评审成员。

1.6 “货物 ”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1.7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

2.采购项目招标控制价

2. 1 本项目招标控制价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投标人资格条件

3. 1 投标人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下列资格条件要求：

3. 1. 1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简称“ 中国境内 ”)注册的，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3.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1.5 拒绝接受三年内有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和重大失信行为供应商报名；

3. 1.6 拒绝接受三年内存在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个人行贿行为的供应商报名；

3. 1.7 拒绝负责人存在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存在股权关联的企业，经协商可允许一家报名）供应商报名；

3. 1.8 拒绝接受被烟草行业列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

3. 1.9 中标供应商涉及采购项目相关案件查办过程中，有配合相关机构、部门调查并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如果发生拒不配合调查工作的情形，招标人有权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3. 1.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1. 11 中标后不允许分包与转包；

3. 1. 12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3.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投标：

3.2.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2.2 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或者存在行政部门认定的其他重大违法记录，以及在行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以内的。

4.投标费用

4. 1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招标人支付；

4. 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的相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授权委托

投标人代表不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应当持有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同时提供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6.联合体投标

6. 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形式参与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项目现场考察

7. 1 本项目是否组织现场勘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中规定的时间及地点，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考察。投标人未在指定时间进行考察的，招标人不再另行组织。

7.3 勘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勘察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7.4 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8.采购进口产品：本项目允许进口产品参与投标，但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强制性标准及其他相关规定。

9.政策与其他规定：本项目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构成

10.1 招标文件各章节的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招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及标准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第六章 项目需求

10.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1.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1.1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或传真的方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日 内作出答复，此书面答复（包括对询问的解释，但不说明询问来源）将以书面形式发送所有投标人，由此而产生的对招标文件内容的修改，将以修改通知的方式发出。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11.2 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所做的推证、解释和结论，招标人概不负责，投标人由于对招标文件的任何推证和误解以及招标人对有关问题的非书面形式的所有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应认真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遗漏，请于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 3日内向招标人索取，否则责任自负。

11.3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15日前，招标人都可能会以补充通知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对应内容。

不足 15日的，招标人会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4 补充通知将以书面方式发给各投标人，补充通知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同本文件相等的约束作用。

11.5 当投标文件、修改通知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为准。

11.6 澄清或者修改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

12.偏离

12. 1 本条所称偏离为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偏离，即不满足或不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12.2 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外，招标文件中用“拒绝 ”“不接受 ”“无效 ”“不得 ”“必须 ”“应当 ”等文字规定或标注“★ ”符号的条款为实质性要求条款(即重要条款) ，对其中任何一条的偏离，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三、投标文件

13. 一般要求

13.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的响应。

13.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必须使用中文。投标人可以提交其他语言的资料，但应附有中文注释，有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13.3 除技术要求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未列明时亦默认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3.4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13.5 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形式，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电子版的，必须按要求提供。

14.投标文件的组成（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4. 1 资格文件：投标人所有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1）资格文件封面

（2）资格文件目录

（3）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简称“ 中国境内 ”)注册的，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①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投标人可提供以下三种材料之一

①投标人上两年度中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②如投标人无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提供近期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

③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函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①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均指实际缴纳时间） 的企业缴纳税收及社保缴纳记录凭证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在此期间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③营业执照注册时间距开标当日不满 1 年的（含），且确实未达到国家要求的纳税条件的，须提供书面说明函用以说明无法提供纳税记录。

（7）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失信行为；

通过“信用中国 ”网站核实本企业三年内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和重大失信行为的资料

（8）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未存在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法定代表人个人行贿行为；

通过“ 中国裁判文书 ”网站核实本企业三年内不存在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法定代表人个人行贿行为的资料；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网站查询并下载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须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等）

（10）未被烟草行业列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

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1） 中标人涉及采购项目相关案件查办过程中，有配合相关机构、部门调查并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如果发生拒不配合调查工作的情形，招标人有权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13）中标后不允许分包与转包。

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

（14）除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外，招标文件中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其他要求的证明文件（如果有）。

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证明材料

★14.2 报价文件：所有报价需单独密封，且不得出现在投标文件的其它部分；如出现，则为无效投标。

（1）报价文件封面

（2）报价文件目录

（3）开标一览表

（4）分项报价表

14.3 技术商务文件

（1）技术商务文件封面

（2）技术商务文件目录

（3）投标书

（4）技术、商务规格性能偏离表

（5）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其他材料

①货物说明一览表

②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③服务方案

④其他评标材料

14.4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4.5 投标人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15.投标报价

15.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的，其投标被视为无效投标。**

15.2 开标一览表是报价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价格表的内容和格 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未提供开标一览表，其报价文件视为无效投标文件，价格分值为0分。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分项价格表中的报价。

★15.3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响应投标人应认真考虑自身商务标中投标报价风险以及中标后自身的经济承受能力，尤其是要慎重合理确定利润，自主响应报价, 不得盲目压价, 低于成本恶性竞争。如评标委员会认定低于成本报价的投标将做响应无效处理。

15.4 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只允许提供一个方案和一个报价。多个报价和方案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

15.5 如果投标人报价中有通过不平衡报价方式获取超额利润的项目，在任何时候，招标人都有权对其不合理综合单价进行调整。

16.投标保证金

16.1 本项目是否交纳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以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 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向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数额采用四舍五入，计算至元)。投标保证金有效期应与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6.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6.5 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6.6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可以不予退还：

（1）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未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投标人采用不正当的手段骗取中标。

（4）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7.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招标人 有足够的时间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18.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8.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应装订成册。正本和副本的封面应注明“正本 ”或“副本 ”的字样，当正本和副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8.2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盖单位章和由法定代 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19.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投标文件。各投标人将投标文件的资格标、商务技术标及报价标分别密封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1**）资格标正、副本装在资格标密封袋内；

（**2**）商务技术标正、副本装在商务技术标密封袋内；

（**3**）报价标正、副本装在报价标密封袋内。

（**4**） 电子版文本（含资格、报价、技术商务文件）装在电子版文本密封袋内。

19.2 投标文件封套或外包装上应载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3 投标文件如果未按上述规定密封和标记，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绝接收。

20.投标文件的递交

20.1 投标文件应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20.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21.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补充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21.2 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补充的投标文件应按本章第 18 、19 、20 项规定编制、签署、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补充 ”字样。

21.3 投标人按本章 21. 1 款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1.4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修改、撤销其投标文件。

四、开标和评标

22.开标

22.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2.2 开标时，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 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 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开启报价文件时，当场宣读投标报价及投标一览表中实质性响应的内容，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22.3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检验表、投标报价确认表上签字确认。

22.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3.资格审查

23.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3)投标人存在重大失信行为（记录）的。

24.评标委员会

评标由招标人按《江西省烟草专卖局（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 5 名专家评委组成。

25.评标方法和标准

本项目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26.评标程序

★26. 1 投标文件的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26.1.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6.1.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①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②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的；

③投标人存在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视为无效投标情形的。

26.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①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②不满足本招标文件中标注“★ ”的实质性条款要求的；

③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④报价疑似异常低价（根据防止不正当竞争条款规定的标准）又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

⑤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⑥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情形的。

26.2 核价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 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

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上述规定经投标人确

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6.3 投标文件澄清

26.3.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6.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3.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6.3.4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6.4 比较与评价

26.4. 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6.4.2 商务和技术评审结束，最后开启价格文件，并现场公布投标报价并计算分值。

★26.4.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低于本项目全部有效报价算术平均值 70%，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社会平均成本的，进而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提供其报价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评投标人不能说明或拒绝说明，或者提供的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 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将通过集体表决的方式，确定该投标人是否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被认定为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被判定为无效投标。

报价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应包括：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 事项详细陈述。投标人提供书面说明后，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项目需求、实际情况、专业技术、投标人财务状况报告等就投标人是否存在不正当低价竞争行为作出判定。

26.5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6.5. 1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技术评审得分相同的，按商务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列；都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中标候选人。

26.5.2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标候选人应当不超过 3 个，并标明排序。

26.5.3 评标报告应当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该不同意见。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

27.废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招标人应予废标，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项目总预算或招标控制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8.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标情况以及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9.禁止行为

29.1 投标人不得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不得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评标委员会 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投标人违反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相关规定的,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9.2 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五、中标信息公告与签订合同

30. 中标信息公告

30.1 中标人确定之后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将中标结果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公告媒体上公布。

31. 中标通知

31.1 招标代理机构在中标公告公示期满后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1.2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32.履约保证金

32.1 本项目是否缴纳履约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后 5 个工作日内缴纳。

32.3 中标人没有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33.签订合同

33.1 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33.2 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约定的时间内（最长不超过中标通知书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33.3 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3.4 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约定签订合同，又未在中标通知书约定的签约日期前与招标人说明或 另行约定的，则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取消该中标决定并可没收其全部投标保证金。在此情况下，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可顺延排序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并依次类推），或重新招标。放弃中标的中标人不得参加重新招标。

34.凡发现中标候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其中标无效，并将移交招标人监管部门作后续处理：

34.1 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它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34.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34.3 与招标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34.4 向招标人、采购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它不正当利益的；

34.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私下协商谈判的；

34.6 拒绝有关机构、部门监督检查、调查核实与本次招标活动情况的；

34.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严重损害招标人利益的。

六、其他规定

35.质疑

35. 1 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招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从收到招标文件、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和招标结果公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提交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35.2 质疑函须以书面形式提出，投标人可以委托授权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授权 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 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质疑函主要内容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证明材料；

（2）质疑项目的名称（或及其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诉求；

（4）所陈述的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法规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其它与质疑有关的要求：

（1）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未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所提出的质疑也不予受理。

（3）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

36.异议、投诉

36.1 提交质疑的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有关监管机构、部门提起投诉。

36.2 投标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前述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4）事实陈述；

（5）法律依据；

（6）提起投诉的日期。

37.文件解释权

37. 1 在法律允许范围内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1、**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1.1 评标基本原则：评标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

实信用 ”的原则进行。评标委员会将只对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1.2 评标工作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比照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综

合评审两部分。通过评审，评出综合评审最优的投标投标人。

1.3 价格、资格、商务技术“分离 ”评审

本次评标采用价格文件（价格标）、资格文件（资格标）、商务技术文件库（商务技术标）“分离 ”评审的综合评分法；即：价格文件（价格标）、资格文件（资格标）、商务技术文件（商务技术标）须单独 密封为三个独立封装，并提供上述所有文件的电子版一份（提供 U 盘）；投标文件所有与报价有关内容均须单独密封在价格文件内，不得出现在投标文件的其它部分；若出现，则为无效投标。

2、评标程序

2.1 符合性检查

2.1.1 评标委员会根据“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的内容和标准，对所有投标进行检查。

2.1.2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对象是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

况进行评审。

2.1.3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的结果是“通过 ”或“不通过 ”，只有逐条通过“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

各项检查的投标方能进入下一阶段的评标，否则将导致其投标被废标。

2.2 商务及技术评议

2.2.1 商务及技术评议满分为 **50 分**。

2.2.2 评标委员会根据“商务及技术评议指标表 ”的内容和标准，对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进行商务

及技术评议。

2.2.3 评标委员会将对照招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需求条款和投标文件中的商务、技术条款响应进行评议。评标委员会成员将按照“商务及技术评议指标表 ”确定的权重比例独立对每个投标的商务及技术部分以打分的方式进行评议。

2.2.4 评标委员会将以算术平均的方式对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进行汇总，计算出每个投标

投标人的商务及技术得分，商务及技术得分的满分为 **50 分**。

2.3 价格评议

2.3.1 价格得分满分为 50 计算方法如下：

A、确定评标基准价：

取进入价格评议的投标人中最低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50）。

B、其他投标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50（精确到两位小数位，两位小数位后实行四舍五入）。

4.评比因素

4.1 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表：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1 | 资格性  审查标  准 | 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 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简称“ 中国 境内 ”)注册的，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独立 法人或其他组织。 | ①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 码证（或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证明文件。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  财务会计制度 | 投标人可提供以下三种材料之一  ①投标人上两年度中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②如投标人无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提供近期 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 量表等）；  ③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
|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  技术能力 | 提供声明函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①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均指实际缴 纳时间）的企业缴纳税收及社保缴纳记录凭证或 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  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在此期间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③营业执照注册 时间距开标 当日不满 1年的 （含），且确实未达到国家要求的纳税条件的， 须提供书面说明函用以说明无法提供纳税记录。 |
|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失信行为； | 通过“信用中国 ”网站核实该企业三年内无重大 违法犯罪记录和重大失信行为的资料，提供网站 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未存在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法定代表人个人行贿行为 | 通过“中国裁判文书 ”网站核实该企业三年内不存在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行贿行为、法定代表人个人行贿行为的资料，提供网站查询结果截 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网站查询并下载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须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等） |
| 未被烟草行业列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 | 提供《未被烟草行业列入行贿供应商名单承诺书》 |
| 中标人涉及采购项目相关案件查办过程 中，有配合相关机构、部门调查并提供 证据、作证的义务；如果发生拒不配合调查工作的情形，招标人有权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 提供承诺书 |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  式自拟） |
| 中标后不允许分包与转包。 | 提供《承诺函》加盖投标人公章（格式自拟） |
| 2 | 符合性  审查标  准 | 投标报价 | 报价必须单独密封，不得出现在投标文件其它部分；如出现，则为无效投标。在评委评审完 商务技术标后，价格标再由招标代理开启，并计算分数后， 由评委确认。 |
| 投标报价是否在招标控制价以内 |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提交投标保证金 |
| 投标函签字盖章 |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 |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信誉情况 | 没有不良经济纠纷记录和违法行为 |
| 商务响应 | 满足招标文件中所有商务条款要求 |
| 技术响应 | 满足招标文件中所有技术条款要求 |

4.2 商务及技术评议指标量化表：【满分 50 分】：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分项目 | 满分 分值 | 评分标准 |
| 商务部分 （18分） | **商务实质性要求** | **符合性**  **评审** | 投标人须满足招标文件“第六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中实质性商务要求，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与偏离表。 |
| **企业资质** | 6分 | 1.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ISO/IEC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认证得2分；  2.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ISO/IEC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2分；  3.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2分；  **评审依据：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 **履约能力** | 3分 | 投标人2020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指硬件供货、系统集成类等项目）业绩进行评分，每提供一份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没有业绩不得分。  **评审依据：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
| **到货时间** | 3分 | 投标人承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5日历日内所有设备到货的，得1分；承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日内所有设备到货的，得3分。  **评审依据：提供投标人关于到货时间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质保期** | 4分 | 投标人承诺免费质保期限在招标要求（三年）的基础上，每增加6个月，得1分，最多得4分。  **评审依据：提供投标人关于质保期延长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响应时间** | 2分 | 当设备或系统出现问题后,承诺20分钟内响应，5小时内到达现场得1分；承诺10分钟内响应，3小时内到达现场得2分。  **评审依据：提供投标人关于售后服务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
| 技术部分 （32分） | **技术实质性要求** | **符合性**  **评审** | 投标人须满足招标文件第六章“项目采购需求”中实质性技术参数及要求，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的技术响应与偏离表** |
| **项目施工**  **方案** | 3分 | 投标人根据鹰潭物流中心情况，提供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①施工组织方案；②技术保障方案；③现场管理措施；④施工进度计划等。方案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方案需体现出实施措施及实际可操作性内容,提供者得3分,缺少要求内容或未体现措施及可操作的均不得分。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 |
| **项目技术方案** | 9分 | **投标人根据鹰潭物流中心情况，提供项目技术方案:**  1.方案内容有对行业二维码统一应用及鹰潭物流中心“条零”关联的理解（包括需求认识、业务理解、技术要求等方面）的得3分,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2.方案内容有鹰潭物流中心分拣线“条零”关联技术及硬件集成设计方案的得3分,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3.方案内容有“条零”关联管理子系统重大故障应急、自检、故障报警及提示的得3分,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 |
| **产品质量** | 15分 | 1、固定读码器最大采集速率：＞60帧/秒。得3分；  2、固定读码器产品认证：具有CE、UL、ROHS、CSA、IEC 等认证两个以上。得3分；  3、固定读码器光源：多于直射照明、偏振照明、漫反射照明三种照明方式，且照明光源多于红光、白光。得3分；  4、工业交换机工作环境温度范围：-20ºC到60ºC。得2分；  5、人机交互设备尺寸：＞21寸。得2分；  6、控制器以太网口数量：2个及以上。得2分  **评审依据：提供证明材料，以投标人出具的技术说明书或产品制造商公开发布的产品彩页、产品标准、使用说明书等资料为准。** |
| **项目团队组织** | 5分 |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实施提供完整的人员组织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人员组织架构、专职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团队人数整体配置（不少于3人）等:  1.2020年1月1日(指合同签订时间)以来，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以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身份承担过实际项目业绩，每个得1分，最多得2分。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合同或验收报告复印件佐证，每个案例只能参与一次评分，否则不得分。  2. 拟派项目经理有信息系统管理证书的，得1分。  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3. 团队人数整体配置优于采购需求,每增加一人得0.5分,最高加2分  评审依据:项目服务团队人员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2023年6月1日以后任意三个月) |

**备注：业绩以合同为准，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类项目是指投标人已经完成的类似项目相关经验及成功案例，并且签订合同一方必须是投标人。**

4.3 价格评议表：【满分 50 分】

|  |  |  |  |
| --- | --- | --- | --- |
| 类别 | 评分项目 | 满分 分值 | 评分标准 |
| 投标报价 | 报价分 | 50 | 1.本次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 41.74 万元，投标报价范围在招标控制价以内视为有效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作废标处理。  2.评审基准价：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3.报价部分得分：投标报价等于评审基准价的，其价格分为 50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价格权值为 50%）（小数点保留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

注：

1.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数，第三位数四舍五入；当出现分值相同情况时，

则投标报价低者优先。

2.投标人所报价格不得超过招标文件第一章中要求的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无效。

3.投标报价应充分考虑成本，不得恶意低价中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低于本项目全部有 效报价算术平均值70%，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社会平均成本的，进而可能影响产品、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审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提供其报价构成书面说明（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 26.4.3 条 ”），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说明或拒绝说明，或者提供的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或者提供的证明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将通过集体表决的方式，确定该投标人是否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被认定为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被判定为无效投标。

第四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仅作为参考，不作为最终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购买方）：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出售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本着互利互惠、公平、合理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如下产品的供应事宜达成以下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品名称 | 品牌 | 单位 | 数量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  |  |  |  |  |  |
| 总价 | | 元 | | | | |
| 备注:  上述单价包括货物品种的购买、材料、人工、运输、转运、辅材、安装费、测试费、包装费、验收、培训、税费以及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乙方向甲方供货期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内。在供货期间内本合同货物的单价固定不变。 | | | | | | |

二、合同供货期限

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XXXXX采购项目供货合同的供货期间为 天，即202 年 月 日起至202 年 月 日止。

三、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1、交货时间：202 年 月 日前交付所有品种规格数量。

2、交货地点：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

四、付款方式：

本合同计划总价款为人民币 元（大写： 元整）。

1、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发货并负责安装，所有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安装地点，并交接所有与货物相关的资料及相关证书。

(1)合同签订后,货到现场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5%;

(2)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

(3)待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合同总金额5%。

2.乙方申请付款时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结算，甲方收到乙方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启动付款程序,以转账的方式支付款项，否则，招标方有权延迟支付，且不视为违约。

中标人申请付款时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名称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中标人分支机构提供的发票不予接收），并对自身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负全部责任，因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合规、不合法或涉嫌虚开而产生的一系列经济、法律后果和纠纷全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一概不予负责。

3、如乙方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履行本合同，不存在任何违约行为，则甲方应按照前述条款的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但是，在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情况下，甲方有权不予支付合同价款，且有权自行从合同价款中扣除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赔偿金等相关费用。

4、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与甲方结算：

（1）合同；

（2）乙方开具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须以甲方确认的名称及方式为准）；

（3）货物验收表；

（4）中选通知书。

五、运输方式：乙方负责免费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 。

六、包装要求：

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国家或专业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使包装应适应于海运、或空运、或陆上长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造成的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2、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

七、验收标准：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分批次发货，甲方收到货物后对每批次货物进行验收，并交接所有与货物相关的资料及相关证书。

八、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5%，由乙方领取中选通知书后五个工作日内转入甲方指定账户，未在规定时间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不得签订采购合同；

2、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货物按要求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且无未解决的质量问题,甲方收到乙方退回履约保证金申请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启动付款程序无息退回。

3、发生以下情况，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乙方单方面不执行合同，或造成甲方损失的；

2）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后，乙方无能力履行合同的；

3）乙方擅自将合同标的转包、分包的；

4）法律、法规、规章等可以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九、质保期规定**

设备质保期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 年（不少于3年），自设备初验合格之日起算。在质保期内，如设备发生故障，乙方应及时免费维修。乙方拒绝维修的，甲方可委托第三方维修，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或者由甲方直接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质保期满后，乙方维修后可收取相应的材料费及人工费。

**十、安全条款**

1.知识产权。乙方应保证甲方所使用的产品免收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乙方保证所提供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乙方为甲方部署的系统以及系统收集、产生的数据和相关信息的知识产权属于甲方，乙方不能擅自读取、存储、缓存、使用和转接、转交第三方。

2.技术安全。乙方需严格贯彻落实国家网络安全法、网络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制度和相关工作要求，自觉接受烟草行业有关部门监督管理，确保所提供的软件、硬件产品安全和信息系统安全，并加强内部管理，确保相关服务人员严格遵守上述原则。

3.商业秘密。合同双方确定共同履行针对合作意图、技术路径和管理要求等内容的保密责任。双方应对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知悉的双方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技术成果、经营计划和战略、客户信息及其它非技术性信息承担保密义务。未经双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泄露，不得对上述信息进行复制、传播和销售。乙方不得将为履行本合同所提供的产品信息（品牌、型号、技术参数等）向社会公众或第三方通过任何途径出示、泄露。双方同时应约束其员工履行保密义务，本条所约定的双方承担保密义务不因本合同履行完毕而失效。

4.归口管理。合同双方合作的具体业务应遵循甲方有关要求并接受国家烟草专卖局、甲方有关部门和专业公司工作指导，确保涉及甲方全局性、战略性业务的政策和标准一致性。

**十一、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货物经验收为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必须及时整改，并在五个工作日内再次提交货物给甲方进行验收。另外，还须向甲方支付该批货物合同价款的10%违约金；出现两次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延期交货，每延期一天，乙方按本合同采购价款的0.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延期超过30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3、乙方如未按要求将货物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会在1个工作日通过书面方式要求甲方进行整改。

4、乙方如发生上列违约条款，除按条款规定处理外，甲方将乙方投标人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取消乙方参与本单位的所有采购项目资格。

5、乙方人员采用不正当手段向甲方人员行贿的，核实后将列入行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实施严格的禁入措施，禁止参加行业新采购项目。

6、 按招标文件规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十二、转让和分包**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约定的采购项目部分或全部转让、分包给第三方。

**十三、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解决不成的，可向鹰潭市月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其他**

1、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在签订本合同时，一并签订本采购项目廉洁合同，一式贰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签字盖章的传真件有效

3、合同条款未提的其他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甲方（全称）： （盖单位公章） 乙方（全称）： （盖单位公章）

注册地址：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日期：XX年XX月XX日

签约地点：

合同附件一：货物清单配置

货物清单配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  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元） | 总价  （元）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元 | | | | | |
| 备注:上述单价包括货物品种的购买、材料、人工、运输、转运、辅材、安装费、测试费、包装费、验收、培训、税费以及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 | | | | | | |

35

合同附件二：采购项目廉洁合同

采购项目廉洁合同

甲方（全称）：

乙方（全称）：

为加强廉政建设，规范采购过程中的各项业务往来，防止发生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 违纪行为，保护双方合法权益，确保合法守纪、公平公正。经协商一致，在签订 采购合同（以下简称采购合同）的基础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廉政规定，甲乙双方订立本

廉洁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甲乙双方责任

（一）共同遵守国家关于采购活动有关法律法规。

（二）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原则，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对方权益，不得违反相关领域规章制度。

（三）教育、管理、监督本单位与采购项目有关人员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廉政规定，严格执行采购合同，坚持按合同办事。

（四）在涉及采购项目案件查办过程中，有配合相关机构、部门调查并提供证据、作证 的义务；乙方如发生拒不配合调查工作的情形，甲方有权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第二条 甲方人员责任

甲方人员应与乙方项目责任人保持正常的业务往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开展采购活动，

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甲方人员有义务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有关廉洁管理各项制度和规定。

（二）甲方人员有权监督乙方人员在采购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廉洁情况。

（三）发现乙方人员在采购活动中有涉及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有责任和义务提

醒、警示；情节严重的向双方监督机构反映。

（四）除经甲乙双方共同、公开组织的业务往来联系外，甲方人员不得采用下列不正当手

段损害乙方（及其人员）合法权益。

1. 不得向乙方索要、接受或变相收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和好处费、感谢

费以及其它涉嫌受贿行为等；

2. 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3. 不得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组织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4. 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为其个人活动或事由提供便利；

5. 不准向乙方介绍其亲属参与同甲方项目合同有关的分包或有关设备、材料、劳务等

业务、经济活动；

6. 其它违反廉政规定，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不正当行为。

第三条 乙方人员责任

乙方人员应与甲方人员保持正常的业务往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开展采购活动，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乙方人员应了解甲方单位有关廉洁管理各项制度和规定，并遵照执行。

（二）乙方人员有义务向甲方项目责任人介绍采购实施过程中的廉洁情况。

（三）发现甲方人员在采购活动中有涉及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有责任和义务提醒、警示；情节严重的向双方监督机构反映。

（四）除经甲乙双方共同、公开组织的业务往来联系外，乙方人员不得采用下列不正当

手段拉拢甲方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

1. 向甲方人员赠送或以其它变相方式赠送现金、有价证券和物品，以及其它涉嫌行贿

行为等；

2. 宴请甲方人员；

3. 为甲方人员报销应由个人支付的开支费用；

4. 邀请甲方人员外出旅游或出入娱乐场所；

5. 为甲方人员私人用途提供通信、交通工具；

6. 其它影响甲方人员廉洁从政、公正从业的不正当行为。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人员存在本合同第二条第四点六种情形的，一经查实，将依据甲方相关管理规定、纪律规定，由甲方给予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人员存在本合同第三条第四点六种行为的，一经查实，甲方有权解除采购合同，停止合作，并由乙方承担解约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存在经人民法院、各级纪委监委认定行贿行为的供应商将被列入烟草行业“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 ”，实施禁入措施，禁止参加行业新采购项目。

第五条 其它事项

（一）为方便乙方人员主动维护自身权益，防止损害双方利益的事件发生，甲方设举报电话：0701-7070988，举报邮箱：879207976@ qq.com ，对举报人信息，甲方将予以严格保密。

（二）廉洁合同将作为采购合同附件，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与采购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有效期为双方签署之日起至采购合同履行完毕时止。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采购部门负责人：

采购项目经办人：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采购部门负责人：

采购项目经办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  |
| --- |
| 正本（副本） |

投标文件

资格文件

投标项目：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 ）

二○二四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及台湾地区**,**简称“ 中国境内 ”**)**

注册的，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

说明：

①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投标人

公章；

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件 1）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 2）。

附件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盖单位章）

日 期：年 月 日

|  |
| --- |
| 法人身份证正面 |
| 法人身份证反面 |

注：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此证明文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招标人）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 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开标、评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证明。

代理人姓名（签字）：职务：

身份证编号：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身份证编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 |
| 法人身份证正面 | 代理人身份证正面 |
| 法人身份证反面 | 代理人身份证反面 |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提供此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备注：投标人可提供以下三种材料之一

①投标人上两年度中任意一个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

②如投标人无经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提供近期的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

现金流量表等）；

③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承诺函。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书面声明函

致: （招标人）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

本项采购合同我公司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说明：投标人可提供以下三种材料之一

①提供开标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均指实际缴纳时间）的企业缴纳税收及社保缴纳记

录凭证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在此期间依法

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③营业执照注册时间距谈判日不满 1 年的（含），且确实未达到国家要求的纳税条件的，

须提供书面说明函用以说明无法提供纳税记录。

5、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失信行为

说明：通过“信用中国 ”网站核实本企业三年内无重大违法犯罪记录和重大失信行为的

资料。

6.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前三年内未存在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行贿行为、法定代表人个

人行贿行为

备注：通过“ 中国裁判文书 ”网站核实本企业三年内不存在经司法机关裁定存在组织行

贿行为、法定代表人个人行贿行为的资料；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

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说明：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网站查询并下载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必须包含公司基础信息、股东及出资信息等）

8、未被烟草行业列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

未被烟草行业列入行贿供应商名单承诺书

致:（招标人）

我公司郑重声明：我公司未被烟草行业列入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9、中标供应商涉及采购项目相关案件查办过程中，有配合相关机构、部门调查并提供 证据、作证的义务；如果发生拒不配合调查工作的情形，招标人有权采取警示约谈、降低考

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承诺函

致： （招标人）

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中标后涉及采购项目相关案件查办过程中，有配合相关机构、部门 调查并提供证据、作证的义务；如果发生拒不配合调查工作的情形，招标人有权采取警示约

谈、降低考核评价分数、降低供货份额、缩短服务期限、终止或解除合同等多种处理措施。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致： （招标人）

我公司参与 项目投标，现郑重声明：我单位承诺此次投标

属于非联合体投标，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11、本项目不允许分包与转包

中标后不分包与转包承诺函

致： （招标人）

我公司参与 项目投标，现郑重声明：我若我公司中标，我

公司一定确保服务和质量，保证不分包与转包。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12、除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外，招标公告中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和其他要求的证明文件

说明：投标人应确保上述证明文件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

责任都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格式自拟）。

（1）投标保证金凭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封面格式]

|  |
| --- |
| 正本（副本） |

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

投标项目：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二○二四年 月 日

一、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 项目编号 |  |
| 1 | 总报价人民币 | 大写：人民币 元  小写：\* | | |
| 2 | 供货期限 |  | | |
| 3 | 质保期 |  | | |
| 4 | 备注 |  | | |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二、分项价格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生产厂家 | 型号 | 单价 | 数量 | | 合计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品备件(包括专  用工具等) | |  |  |  |  |  | |  |
| 耗材 | |  |  |  |  |  | |  |
| 货物费合计 | |  | | | | | | |
| 包装  运输  费 | 包装费 | |  | 安装  调试  费 | 安装费 | |  | |
| 运输费 | |  | 调试费 | |  | |
| 装卸费 | |  | … | |  | |
| 保险费 | |  | 小计 | |  | |
| … | |  | 售后  服务  费 | 培训费 | |  | |
| 小计 | |  | 技术服务费 | |  | |
| 其他  费用 | 代理费 | |  | … | |  | |
| … | |  |  | |  | |
| 小计 | |  | 小计 | |  | |

注：本表格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自行扩展和修改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封面格式]

|  |
| --- |
| 正本（副本） |

投标文件

技术商务文件

投标项目：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二○二四年 月 日

一、投标书

致： （招标人）

我们收到了招标编号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活动并投标，

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 愿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提供招标范围内的相关服务。

(2) 如果我们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 我们同意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如果中标，有

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 我们愿提供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 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中标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

(6) 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完

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7)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8)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址：

电话：

投标人名称： (盖章)

邮编：

传真：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二、技术、商务规格性能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相应内容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的技术、商务要求，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做出

了实质性响应，有无偏离和例外请自行声明；如填写不完整将会影响评审。

2.栏数不够请自行添加。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项目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招标人工作人员、招标代理机构工 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

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

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

授权代理人（签字）：

投标经办人（签字）：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四、其他材料

1.货物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制造商名称 | 型号规格 | 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指标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货物的主要技术参数和技术指标可另页描述。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2.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

说明：提供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评标办法 ”和第六章“项目需求 ”

规定(包括投标货物的强制性认证、注册等)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自拟)。

3.服务方案、实施方案及技术方案

说明：格式自拟（可根据项目要求增加内容）

4.其它评标材料

4-1 业绩证明材料

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采购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签订金额 | 合同签订日期 | 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上表所列业绩应与所提供业绩合同复印件一致，栏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4-2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证明文件等

包括但不限于（如有）：

（1）认证体系证书

（2）企业荣誉证书

（3）......

第二部分 技术部分

第六章 投标要求

1.投标说明

1.1 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

报。否则，投标无效。

1.2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应包括：服务费、人工费、交通费、差旅费、产品费、安装调试费、验收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培训

费、售前、售中、售后服务费、招标代理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1.3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 ”，在“投标内容 ”栏中列出所 投服务的具体内容；以招标人需求为最低指标要求，投标人对满足、超出或不满

足最低指标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 ”偏差；

1.4 招标内容中未特别标注为“原装进口 ”字样的，均须采购国产产品，所

投国产产品必须符合国家的强制性标准。

2.报价说明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本项目的招标控制价，否则投标无效。

3.商务要求

**3.1货物要求**

3.1.1投标人所投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质量保证期不少于3年，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脱落、开口、断裂、掉色、丢失等任何问题，中标人在24小时内到指定地点免费进行更（置）换。

3.1.2中标人必须提供全新从未使用过且保存完好的货物，如发生所供商品与投标时承诺的不符，招标人有权拒收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3.1.3招标人下达供货通知后的30日历天内完成交付并安装，且承诺供货安装不另外收取安装费

3.1.4中标人需将货物运送到招标人指定地点。

**3.2包装要求**

3.2.1中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货物损坏和损失均由中标人负责。

3.2.2中标人交货时，须提供货物的全部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技术说明书、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合格证明和示意图等需整理成册，提交给招标人作为验收要件。

3.2.3中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所有附件必须都配备齐全。

**3.3验收要求**

3.3.1中标人在交货截止时间（或招标人规定的时间）内交货，有关运输和安装的一切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验收合格的日期为交货日期。

3.3.2货物到现场后，由招标人（或其授权代表）和中标人组织相关人员共同对到货货物的数量、外观、包装质量、技术资料等进行检查，双方书面确认。

3.3.3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中标人应负责按照招标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措施妥善处理，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3.3.4对于不合格的货物，中标人必须在15个工作日内及时完成更换并与招标人重新对更换的货物进行验收。

3.3.5如产品在质保期内出现基于产品性能安全事故，中标方需免费更换、修护，并承担相应事故赔偿责任。

**3.4付款方式**

中标人根据招标人需求发货并负责安装，招标人在货物交付及安装完毕后对每批次货物进行验收，并交接所有与货物相关的资料及相关证书。中标人向招标人提供当前批次与投标报价税率一致、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货物经招标人验收合格后，招标人在收到前述发票后支付当前批次全部货款。

**3.5其它要求**

**3.5.1.增值服务**：招标方于2018年起已经开展（此次招标前）文明吸烟环境相关工作，针对已经废弃、破损、停止使用的相关产品，投标方提供增值服务，免费进行拆除、运输至招标方指定地点。

备注：此项条款作为评分办法增值服务加分说明，不作为必须满足项，如增值服务中响应该条内容，那么该条就作为必须满足项。

3.5.2关于知识产权：中标人应保护采购人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起诉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4.其他说明

4.1 请各投标人认真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严格按照表格中的“报价要求 ”进

行报价。

4.2 技术参数中除注明签订合同时提供的相关授权、服务承诺等资料以外，

其余相关资料在投标时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第七章 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

**一、项目内容**

**（一）项目背景与目标**

二维码项目是烟草行业一项基础性、系统性、战略性工程，是实现卷烟产品数字化的第一步，是进一步规范行业生产经营的重要举措。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两部分：一是建设烟草行业二维码管控平台，实现卷烟二维码“产码、发码、存码、验码”；二是开发“盒条件”关联管理系统和“条零”关联管理系统，在行业工商企业部署和实施，实现卷烟产品生产流通全过程追溯。

为推动烟草行业高质量发展，结合数字经济发展趋势和行业相关探索实践经验，烟草行业2020年启动全国烟草生产经营管理一体化平台建设，以形成覆盖全产业链、全治理链、全生态圈和全生产要素的一体化、智能化平台。而烟草行业二维码统一应用作为全国烟草生产经营管理一体化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贯通卷烟生产、流通环节数据，形成卷烟二维码管理体系，提升烟草行业生产经营管理的效率和水平。

基于国家局烟草生产经营管理一体化平台建设的总体战略方针，今年在商业公司也开始进行了二维码“条零”管理系统的建设，该系统是烟草行业二维码统一应用的基础，实现了卷烟“条零”关联，打通“工商零消”各环节数据，实现卷烟产品生产流通过程跟踪追溯，提升烟草行业生产经营管理的效率和水平。

现鹰潭物流中心今年需新增一条异标合一的分拣线，为保障分拣符合国家烟草专卖局对卷烟分拣二维码的管控，满足“条零”系统的精准关联。也为了保障分拣日常工作中能够顺利、高效地完成，同时满足国家烟草专卖局对于全国各个地市分拣数据安全上报的要求。

**（二）采购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招标控制价  （万元） | 技术参数及要求 |
| 采购项目主要货物清单 | | | | |
| 1 | 行业二维码项目设备采购 | 1批 | 41.74 | 详见招标文件 |
| 采购明细 | | | | |
| 序号 | 名称 | | 数量 | 单位 |
| 1 | 固定读码器 | | 8 | 个 |
| 2 | 工业交换机 | | 2 | 个 |
| 3 | 手持扫码器 | | 1 | 个 |
| 4 | 电控柜 | | 1 | 个 |
| 5 | 人机交互设备 | | 1 | 个 |
| 6 | 控制器 | | 1 | 个 |
| 7 | “条零”关联现场管理子系统单点（产线级）实施 | | 1 | 项 |
| 8 | 硬件集成费 | | 1 | 项 |

注：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控制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二、技术条款**

（一）采购产品技术参数及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及要求** |
| 1 | 固定读码器 | 1、像素：读码器类型应为视觉拍照读码器，不低于300万像素。  2、★最大采集速率：不少于40HZ。  3、码制：读码器能够支持一维码（含 Code 128 码、Code 39 码）、二维码（含 QR 码、DM 码和 Dot code 码）识别。  4、通讯方式：读取器需要支持以太网、串口等接入方式。  5、★认证：至少具有 CE、UL、ROHS、CSA、IEC 等认证之一。  6、环境要求：环境保存温度-10~50 ℃ , 工作温度 0~45℃。  7、★光源：照明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直射照明、偏振照明、漫反射照明；照明光源包括但不限于红光、白光；  8、防护等级：不低于IP65。 |
| 2 | 工业交换机 | 1、防护等级：不低于IP30。  2、★工作环境温度范围：-10ºC到50ºC。  3、以太网端口数：不少于8个。 |
| 3 | 手持扫码器 | 1、防护等级：不低于IP50。  2、防跌落要求：可承受从1.5米高度跌落至混凝土地面的冲击力。  3、支持条码类型：一维条码、二维条码。  4、支持条码码制：QR、Code128、Code39等。  5、电池容量：支持USB等通讯接口。  7、通讯方式：不小于3000mAh。  6、通讯接口：支持WiFi等无线通讯模式。 |
| 4 | 电控柜 | 1、柜体要求：柜门须配锁，防静电。  2、柜体尺寸：须根据开关元件型号规格及数量合理选择，预留空间并方便线缆安装及检修维护。 |
| 5 | 人机交互设备 | 1、屏幕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  2、★尺寸：不小于19寸。  3、触摸方式：支持电容触控。  4、防护等级：不低于IP65。 |
| 6 | 控制器 | 1、控制器至少包括CPU等计算处理单元、配套的电源模块、安装导轨、I/O模块、网络通讯模块、模块连接器等功能部件。  2、★以太网口数量：不少于1个，数字量不少于10点输入/10点输出。 |
| 7 | “条零”关联现场管理子系统单点（产线级）实施 | 按照行业一体化平台技术规范，在分拣线旁的设备端侧实施条零关联现场，通过通过获取分拣线的分户信号、分拣执行订单，触发在相关工位上安装的传感器、固定读码器等电子设备，实现卷烟条二维码的准确计数、准确读取和精准关联。主要包括在线读码、“条零”关联、控制部件、数据管理与运行监控、基础管理等功能模块。  支持与现有条零关联物流中心子系统数据无缝对接。 |
| 8 | 硬件集成 | 系统集成实施，包括PVC线管、排插、电源线、光纤跳线、网线等。 |

注： 以上“二、技术条款”为重要条款，必须全部逐条响应或优于，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三、商务条款

**（一）交货地点：**江西省烟草公司鹰潭市公司指定地点。

**（二）交货期限：**合同签订日起30日历日内需完成到货、安装、调试等工作。

**（三）付款方式：**

1.中标人根据投标人需求发货并负责安装，所有货物到达投标人指定安装地点，并交接所有与货物相关的资料及相关证书。

(1)合同签订后,货到现场经投标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5%;

(2)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0%;

(3)待质保期结束后支付合同总金额5%。

2.中标人申请付款时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结算，投标人收到中标人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启动付款程序,以转账的方式支付款项，否则，招标方有权延迟支付，且不视为违约。

3.中标人申请付款时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名称须与中标人名称一致，中标人分支机构提供的发票不予接收），并对自身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负全部责任，因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合规、不合法或涉嫌虚开而产生的一系列经济、法律后果和纠纷全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一概不予负责。

**（四）报价方式：**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须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且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投标报价应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价格、运费、搬运费、验收费、服务费、检验费、税费以及所有不可预见费用。

**（五）履约保证金：**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合同签订前，须交纳合同总金额的5%至招标人指定账户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须由中标供应商从其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货物按要求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且无未解决的质量问题,甲方收到乙方退回履约保证金申请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启动付款程序无息退回。如果中标人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招标人有权用履约保证金弥补所蒙受的损失，不足部分仍有权要求中标人赔偿。发生以下情况，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中标人单方面不执行合同，或造成采购方损失的；

2）中标人与采购方签订合同后，中标人无能力履行合同的；

3）采购方认为中标人履约不合格或未全面履约的；

4）中标人擅自将合同标的转包、分包的；

5）存在违反项目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6）法律、法规、规章等可以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六）交货及安装要求**

1. 中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中标人负责。

2. 中标人所供设备应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并未对其作任何的更改和替换，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3. 在合同签订之前中标人已经通过合法渠道取得的相关产品的知识产权、著作权和相关技术的专利权仍属中标人所有。未经中标人许可，招标人不得将相关资料提供给第三方。

4. 中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招标人所提供的所有相关资料、数据，未经招标人书面同意不得向任何第三人泄露，且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终止或解除而失效。

5. 中标人应遵守安全生产的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照安全标准组织落实合同要求，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隐患。由于中标人管理或安全措施不力造成周边环境破坏或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经济及法律责任。

**（七）验收**

1.货物全部运抵招标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后，由招标人（或其授权代表）和中标人组织人员共同对货物依照合同、招标文件上的要求、投标文件上的承诺、以及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货物达到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合格后由招标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确认验收合格文件（一式两份）。验收时如发现质量、性能不符合规定标准的，招标人有权在验收时予以拒收，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2.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中标人应负责按照招标人的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措施妥善处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中标人所供货物虚假响应招标人要求的技术参数，招标人有权立即终止合同，并没收全部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3.如货物验收不合格，中标人必须在7个工作日里及时完成补救再进行验收。

4.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

（2）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承诺中招标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

**（八）质保及售后服务**

1.**货物质保期3年**，货物质保期自双方代表在验收报告上签字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内，保修范围内的须免费上门服务，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失或损坏，投标人须无条件的免费予以更换同品牌、同型号产品。

2. 在质保期内，提供技术服务热线（7×24小时），负责解答用户在设备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并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方法。接到用户通知，中标人必须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并解决问题（节假日照常服务）；如到达现场超过2天仍不能解决问题，应在3个工作日内提供同类替代产品，保证招标人正常使用。如不能提供替代产品，由于问题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中标人承担。

3.如有必要，中标人须就标的物的安装、运行及维护等对招标人相关人员进行免费培训。

**（九）其他要求**

**1.系统集成：**供应商应确保与鹰潭市烟草专卖局部署的行业二维码“条零”关联物流级中心管理子系统进行无缝对接，实现接口和数据上报。**（需提供承诺函）**

**（十）其它相关事宜，合同中约定。**